

淡江大學與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備忘錄

淡江大學（以下簡稱甲方）與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為建立長期產學合作與互惠管道，進而促進社會經濟發展與國家產業競爭力，甲、乙雙方同意簽署本合作備忘錄。茲將甲、乙雙方同意共同合作遵守事項，約定條款如後：

- 第一條 就業學習學分學程培訓方案：甲、乙雙方共同規劃鼎新電腦就業學習學分學程，由甲方進行招生、課程開設及學生選課輔導相關作業，乙方提供支援技能課程及實作引導所需之授課業師。
- 第二條 校外專業實習方案：雙方同意簽署實習計畫合約書，作為甲、乙雙方執行『校外專業實習方案』之用，計畫經費規模與雙方所應負之權利義務，由甲、乙雙方另約約定之。
- 第三條 乙方得視需要，委託甲方所屬研究及教學合作團隊共同進行產學合作計畫及至企業進行研習服務，若有成案，具體研究專案之內容、費用與時程，依個案另約約定之。
- 第四條 推薦學生優先錄用方案：甲方修習企業資源規劃學程之學生於學習階段及實習階段考核項目均通過合格者，始取得任用資格。
- 第五條 甲、乙雙方認同本備忘錄係各方合作計畫之意願表達，如有異動，應取得雙方書面同意後增減之。未來實際合作方案之各項細節與所涉及之相關權利義務，應依實際狀況另訂契約規範。
- 第六條 本備忘錄經過雙方代表簽署並依據各自程序通過後生效，有效期限五年。期滿前後經 雙方協商同意得以延長，或可由任一方在期滿前六個月以書面方式通知對方終止協定。

甲 方：淡江大學

乙 方：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校方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0 0 月 0 0 日

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與淡江大學

合作備忘錄

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淡江大學（以下簡稱乙方）為建立長期產學合作與互惠管道，進而促進社會經濟發展與國家產業競爭力，甲、乙雙方同意簽署本合作備忘錄。茲將甲、乙雙方同意共同合作遵守事項，約定條款如後：

- 第一條 就業學習學分學程培訓方案：甲、乙雙方共同規劃鼎新電腦就業學習學分學程，由乙方進行招生、課程開設及學生選課輔導相關作業，甲方提供支援技能課程及實作引導所需之授課業師。
- 第二條 校外專業實習方案：雙方同意簽署實習計畫合約書，作為甲、乙雙方執行『校外專業實習方案』之用，計畫經費規模與雙方所應負之權利義務，由甲、乙雙方另約約定之。
- 第三條 甲方得視需要，委託乙方所屬研究及教學合作團隊共同進行產學合作計畫及至企業進行研習服務，若有成案，具體研究專案之內容、費用與時程，依個案另約約定之。
- 第四條 推薦學生優先錄用方案：乙方修習企業資源規劃學程之學生於學習階段及實習階段考核項目均通過合格者，始取得任用資格。
- 第五條 甲、乙雙方認同本備忘錄係各方合作計畫之意願表達，如有異動，應取得雙方書面同意後增減之。未來實際合作方案之各項細節與所涉及之相關權利義務，應依實際狀況另訂契約規範。
- 第六條 本備忘錄經過雙方代表簽署並依據各自程序通過後生效，有效期限五年。期滿前後經 雙方協商同意得以延長，或可由任一方在期滿前六個月以書面方式通知對方終止協定。

甲 方：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淡江大學

公司代表人：

校方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0 0 月 0 0 日